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海珠区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坚持“依法、公开、客观、及时，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增强工作透明度，加强民主监督，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2020年，我局在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0条，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4条，行政处罚信息11条，行政许可信息11条，办事指南类信息2条，财政预决算类信息3条，工作动态67条，其他信息12条。

主动公开本单位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、内设机构等信息，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。及时公开行政执法类文书、行政处罚类文书、行政许可批复和部门预决算报告，规范了行政行为，推动了我局的党风廉政建设，方便了企业和群众办事，促进了办事效率的提高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完善政府信息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程序，有关记录保存备查。由专人负责受理，落实责任，提高办理时效。答复

时，做到了依法有据、严谨规范。2020年我局在网上共收到12件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，均按时处理完毕，答复率为100%。

（三）监督保障和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加强领导，确保政务公开落到实处。根据领导分工，及时调整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局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明确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责任到科室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政务公开工作，管理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、发布政务信息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所有政务信息公开前均通过“经办人-科室负责人-分管领导”三级审核，做好公文公开属性认定工作，确保信息不泄密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

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，广泛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发布各类环保政策、节能低碳知识等信息。2020年，及时宣传我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动态98篇，被各类宣传平台刊登、转载280篇次，覆盖市生态环境局网站、海珠区政府门户网站等自有阵地，“广州生态环境”“广州海珠发布”等新媒体阵地，以及半月谈、学习强国、珠江环境报、人民日报客户端等媒介平台。坚持舆论导向，立足于服务社会各界对生态环保工作的关切、提升环保公众形象，紧紧围绕社会发展总目标，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大局，切实发挥解疑释惑、凝心聚力的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	0	1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32	-50	0
行政强制	73	-64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7	1,103,960.00元
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1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	1.本机关不掌握	1	1	0	0	0	0	2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无法提供	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4	1	0	0	0	0	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，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，对公众关心的热点、焦点问题信息关注、回应不够。下一步，我们将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，进一步拓展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，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，提升干部职工专业素养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